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 陳鵬宇 電話: 04-37061252

電子信箱: e-2395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11018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函文影本1、函文影本2 (A0903000E 1140110188 senddoc3 Attach1. PDF、

A09030000E_1140110188_senddoc3_Attach2.PDF)

主旨:轉知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所開發之「原 住民族語輸入法」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114年10月1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40106250號函轉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114年10月3日原語 研字第114100181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輸入法業已公告於基金會官網上,並上架至Android 及 Apple應用程式商店,提供民眾下載。輸入法支援42種語別,各版本分別對應其書寫系統及候選詞庫,旨在解決 民眾因字型限制而無法順利繕打族語之困境,並進一步提 升族語學習之便利性。請協助周知,如針對該輸入法有任何意見或建議,可透過該網頁之線上意見回饋表單提供。
- 三、檢附教育部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原函 各1份供參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 電 2025/10/29 文